

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

中六地理科活動

敬啟者：貴子弟將參加由地理科舉辦之大嶼山鳳凰山(鳳凰徑第三段)研習活動，詳情如下：

日期：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至二日 (星期六至日)

行程：大嶼山港鐵東涌站→巴士往伯公坳→伯公坳往昂坪→巴士往東涌

交通費：自備

集合時間：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晚上 10:30

集合地點：大嶼山港鐵東涌站

解散時間：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日約上午 10:00

解散地點：大嶼山港鐵東涌站

領隊：張家樂老師、梁志昌老師、唐碧珊老師

備註：一、參加同學必須嚴格遵守有關規則，貴家長決定是否批准貴子弟參加時，請充分考慮貴子弟遵守規則之態度及健康情況和體力是否足以應付是項活動。

二、參加同學須遵守領隊老師的指示。

三、活動舉行前三小時，天文台仍然懸掛紅／黑色暴雨警告、一號或以上之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活動將會取消。如活動取消而學校未停課，學生須依正常時間表回校上課。

四、自備足夠糧水，穿合適衣物、長袖衫褲及防蚊用品。

五、未經領隊同意，不得擅自離隊。

六、愛護郊野，不可亂拋垃圾；未經領隊同意，不得生火。

七、絕對遵守領隊因應情況而發出之指示。

敬希查照，並請填妥後附回條經貴子弟於十一月二十二日前交回校務處或透過 CampusAPP 回覆為荷，貴家長如對上述活動有任何疑問，可致電張家樂老師(2420 5050)查詢。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黃偉耀 謹啟
通告：一八(八十四號)

* 此家長信必須有校方蓋印始生效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回 條
中六地理科考察

敬覆者：頃接 貴校一八(八十四號)來函，本人已知悉，並※同意／不同意
敝子弟之健康情況和體力足以應付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之地理科活動，並督促敝
子弟遵從領隊老師之指示。

此覆

中華基督教會全完中學校長

學生姓名： _____
班別： _____ 學號： _____
學生家長： _____ (姓名)
_____ (簽署)

二零一八年 月 日

(※請把不適用者刪去)

(十一月二十二日) 校務處 → 張家樂老師